

浉河区教学教研信息化中心文件

浉教研信〔2024〕8号

浉河区教学教研信息化中心 关于对全区中小学开展教学视导的通知

各乡镇（镇、办）中心学校、区直中小学：

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加强教学管理，规范教学行为，进一步推进我区教育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决定对全区中小学开展教学视导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视导时间

2024年3月5日~4月12日。

二、视导对象

全区中小学（本次视导以乡镇中心学校为主）

三、视导人员

区教学教研信息化中心主任、分管副主任；各学科教研员；学科骨干教师等。

四、视导内容

（一）课堂观察，学科交流

1. 各学科教研员进班听随堂课 2 课时。
2. 各学科教研员听课之后，与被听课教师及本学科教师共同评课、研讨。

（二）查阅有关材料

1. 学校教学教研工作计划及教学教研工作汇报材料。
2. 常规教学管理制度及监督检查过程性材料。
3. 学校业务校长、教导（教务）主任听课记录。
4. 被听课教师所在教研组集体备课记录。
5. 被听课教师本学期所有教案、听课记录、学生作业。

（三）教师学生问卷调查

学校业务领导、一线教师（含被听课教师）、部分学生进行问卷填写。

（四）集中反馈

1. 各学科教研员代表向学校简要反馈本学科视导情况及教学建议。
2. 视导带队领导从主要经验、突出问题、思考建议三方面

向学校反馈整体视导意见。

五、其他事宜

（一）各学校做好准备工作

1. 各学校要正确认识本次教学视导工作的意义，精细准备，客观对待，不弄虚作假，及时提交相关材料
2. 积极与区教学教研信息化中心分管副主任对接，安排视导相关事宜。
3. 安排好各学科分别听课、座谈、检查及集中反馈地点。

（二）视导情况上报

1. 各学校在视导过程中，将学校教学教研工作计划及教学教研工作汇报材料电子文档及纸质材料（包括是否落实课程方案开齐开足所有课程、校本教研开展情况、学校在教学教研工作中的特色做法等）提交给分管主任。
2. 在视导结束三天内，将视导情况以图文并茂的电子版形式报送至区教学教研信息化中心分管副主任处。

涪河区教学教研信息化中心

2024年2月28日



涪河区教学教研信息化中心

2024年2月28日印
